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等计提了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况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各项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3 年末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后，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 146,955.79 万元，对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为 142,941.90 万元，占 2023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8.12%。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信用减值损失-坏账损失	-91,491.80
资产减值损失-存货跌价损失、合同资产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227.10

资产减值损失-商誉减值损失	-19,476.27
资产减值损失-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1,760.63
合 计	-146,955.79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一）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项目主要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1、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非关联方和其他关联方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按与往来单位关系，划分为非关联方和其他关联方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按与往来单位关系，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家电拆解政府补贴款项

a、本公司应收款项账龄从发生日开始计算；合同资产（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账龄自公司评估合同资产信用减值风险显著增加日开始计算。

组合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票据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2-3 年	10.00	10.00	10.00
3-4 年	30.00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3、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账龄为基础确定
无风险组合	本组合主要核算东方园林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应收增值税即征即退款款项、产业发展资金等

2023 年全年公司计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91,491.80 万元。

（二）存货跌价损失、合同履约成本及合同资产减值计提依据

1、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合同成本减值计提方法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合同资产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损失的组合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率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对合同资产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合同资产的相关项目的完工进度、合同资产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未完工、停工或完工验收不超过 2 年未结算的项目，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已停工或完工验收超过 2 年未结算的项目，按照比例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3 年的计提比例为 5%，3-4 年的计提比例为 10%，4-5 年的计提比例为 10%，5-6 年的计提比例为 30%，6-7 年的计提比例为 50%，7 年以上的计提比例为 100%
合同质保金	未到期质保金，有条件收款权利	同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
危废处置形成的未结算资产	危废处置业务形成合同资产	因结转至应收账款的时间间隔较短，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2023 年全年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及合同资产减值 24,227.10 万元。

（三）长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

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商誉减值准备计提如下：

2017年7月，公司以货币资金63,420万元收购了东方园林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公司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交易基准日按合并成本与取得东方园林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56,517.68万元。

受外部环境的影响，东方园林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整体运营情况持续受到冲击，在建工程进度迟缓、完工项目回款降低、新拓项目难度增加；加上几个主要在施项目施工周期拉长、结算进展较慢导致回款难度加大，公司整体经营情况难达到预期。公司对收购东方园林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在2023年计提减值准备19,476.27万元，累计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54,869.59万元。

2、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在建的PPP项目，受部分客户偿债能力下降的影响，2023年计提减值准备金额11,760.63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146,955.79万元，将减少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2,941.90万元，相应减少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42,941.90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遵循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